

##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北京中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环投资”）、宁波福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福尔达投资”）股份补充质押的相关文件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 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中环投资	是	560	2018-01-31	2018-05-23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24%	补充质押
中环投资	是	720	2018-01-31	2018-06-04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60%	补充质押
中环投资	是	720	2018-01-31	2018-06-04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60%	补充质押
合计	-	2,000	-	-	-	4.44%	-
福尔达投资	否	209	2018-02-02	2018-04-04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27%	补充质押
福尔达投资	否	109	2018-02-02	2018-03-08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66%	补充质押
福尔达投资	否	130	2018-02-02	2018-04-03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79%	补充质押
合计	-	448	-	-	-	2.72%	

此前中环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5日、2017年12月7日、2017年12月29日披露的《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》

福尔达投资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5日、2015年1月21日、2015年4月9日、2015年9月1日、2015年9月9日、2015年09月18日、2015年9月29日、2016年8月19日、2016年9月2日、2016年12月31日、2017年1月11日、2017年1月20日、2017年3月11日、2017年5月12日、2017年7月22日、2017年8月18日、2017年12月26日、2017年12月29日、2018年1月20日披露的《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》

## 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

截止公告披露日，中环投资共持有本公司股份计45,000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0.00%；累计被质押股数为43,600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9.07%。占其持股总数的96.89%。

福尔达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16,408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.94%，累计被质押股数为15,620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.41%。占其持股总数的95.20%。

## 三、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情况说明

中环投资本次质押为对前次股票质押的补充质押，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。中环投资资信情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，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。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，中环投资将采取补充质押等方式应对平仓风险；

福尔达投资本次质押为对前次股票质押的补充质押，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。福尔达投资资信情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，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。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，福尔达投资将采取补充质押等方式应对平仓风险。

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股票质押回购补充质押交易确认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2月6日